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營業額313,820,000港元，較上年度之267,752,000港元上升約17.2%。本年度經營業績轉虧為盈，經營溢利為27,004,000港元，相對二零零二年度則錄得經營虧損65,795,000港元。股東應佔日常業務純利為10,647,000港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股東應佔日常業務虧損淨額96,207,000港元。本集團之每股基本盈利為0.48港仙（二零零二年：每股基本虧損6.7港仙）。

債務重組

年內，本集團已根據重訂債務還款期及債務重組契約（「債務重組契約」）與其香港銀行債權人（「參與銀行」）完成債務重組計劃。

根據債務重組計劃，本集團欠負參與銀行之債務總額約194,000,000港元已按或將按下列方式重組及解除：

- (a) 重組為面值4,500,000港元之短期銀行貸款並以本集團於一間共同控制企業之25%權益抵押；
- (b) 向參與銀行償還現金約45,000,000港元；
- (c) 參與銀行撇銷欠負彼等之款項18,000,000港元；
- (d) 重組為面值36,000,000港元之四年有抵押有期貨款（「有抵押有期貨款」）。有抵押有期貨款將由二零零四年十月起償還本金；
- (e) 本公司向參與銀行發行兩批面值合共約90,400,000港元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到期之可換股債券；
- (f) 如根據債務重組契約條款無出現違約事件，則本集團將於二零零三年九月獲參與銀行豁免現時應付之欠款利息約16,0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下文資本架構所述之兩批可換股債券）共189,9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借款247,800,000港元減少57,900,000港元。本集團之借款減少乃因於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完成債務重組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借款總額中：

(i) 45,800,000港元乃按浮息計息而144,100,000港元則按固定利率計息。

(ii) 72%乃以港元列賬而28%則以人民幣列賬。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虧絀及流動負債淨額分別約為30,507,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75,627,000港元）及34,705,000港元（二零零二年三月三十一日：226,077,000港元）。

由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虧絀情況，計算本集團之綜合借款與應付融資租約之資本負債比率並無意義。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

本集團之資產抵押詳情於截至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附註23披露。

資本架構

於回顧年間，本集團已完成：

(i) 資本削減及股份拆細，導致(a)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繳足股本及面值由每股0.10港元削減至0.01港元及(b)本公司之法定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未發行股份拆細為十股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有關上述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十月十六日及二零零二年七月五日為發之致股東通函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ii) 公開發售並籌得31,400,000港元(扣除相關開支前)，有關款項已根據債務重組契約條款用於減少本集團之銀行借款。公開發售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八月十六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內；
- (iii) 向參與銀行發行首批面值40,000,000港元之3%有抵押可換股債券(「第一批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由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起計七年後到期，並有權以每股0.05港元之價格進行換股。本公司將於到期日贖回第一批可換股債券之未贖回金額；及
- (iv) 向參與銀行發行第二批面值50,400,000港元之1.5%有抵押可換股債券(「第二批可換股債券」)。該等可換股債券由二零零二年九月十九日起計七年後到期，並有權以每股0.20港元之價格進行換股。於到期日第二批可換股債券之未贖回金額將強制兌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為單位。基於港元與美元掛鈎，而港元與人民幣匯率甚少波動，因此，本集團所受匯率風險極微。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提供予獨立第三方之銀行信貸擔保之或然負債總額達1,869,000港元。

除本公司給予參與銀行以獲取一般銀行信貸之公司擔保及授予本公司若干全資附屬公司之融資租約外，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零二年：無)。

僱員

於二零零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約420名全職管理、行政及生產僱員。本集團根據現行業內常規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津，並向其於中國之大部份僱員提供免租住宿及膳食設施。本公司定期檢討補償政策，旨在獎勵及激勵僱員之生產力及整體表現。

於回顧年內並無授出購股權。